

臺灣教育評論學會二月份秘書處會議

時間：102 年2 月26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五時整

地點：靜宜大學第二研究大樓 401 會議室

主席：臺灣教育評論學會理事長 黃教授政傑

出席：如簽到表

紀錄：蔡玉卿

壹、主席致詞

貳、報告事項

1. 臺評學會理事、監事、秘書處成員及臺評月刊編輯工作人員等個人資訊及名單確認中，相關證聘書將陸續完成製發作業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：2013 年度臺評月刊第一次編輯顧問及編輯委員會議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為順利推展臺評月刊編輯事務，擬定期召開編輯會議，廣納各編輯顧問及委員建議，以促進臺評月刊編務工作推展及增加能見度。

決議：

編輯會議擬於102年5月在台北召開，其正確日期（以週五上午時段為主）及地點將於四月秘書處會議中研議確認。會議議程則由行政助理擬定後，以電郵方式送交理事長、秘書長及副秘書長審閱通過確認。

案由二：臺評月刊第一輪值主編及第二輪編工作分配內容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臺評月刊於年前通知各期輪值主編相關編務工作事宜時，接獲輪值主編建議，如編務工作集中於第一輪編，業務量過於龐大，建議分散第一輪編工作量。

決議：

建議內容如下：

- (1) 各期邀稿、催稿、審稿、邀審、決定刊登與否等工作事項，由第一輪編及第二輪編溝通協調，各負責一半，以減輕工作負擔。
- (2) 第一輪編及第二輪編需各尋一名當期執行編輯協助編務工作。

(3) 惟學會編務聯絡窗口、最後編務彙整責任與分工協調責任，由第一輪編負責。

案由三：臺評學會秘書處成員更動事宜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為製發秘書處成員聘書，臺評學會於 2 月初致信確認第一屆秘書處同仁續任意願，部分同仁因公務因素無法續任，須另行邀聘專家學者擔任，秘書處各組成員回覆結果列於附件二，敬請秘書處同仁詳閱。

決議：

- (1) 資訊組、公關組組長確認。
- (2) 尚未接獲回覆或無法續任之副組長工作職責，建議由該組組長推薦適當人選聘任。

案由四：臺評學會各月秘書處會議時間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為順利推展臺評學會會務，擬每月召開秘書處會議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- (1) 本學期秘書處會議時間如下：3/26 (二)、4/30 (二)、5/28 (二)
- (2) 六、七、八月會議暫停
- (3) 九月會議暫訂於開學後第一或第二週召開

肆、臨時動議

伍、下次會議時間

102 年 3 月 26 日 (星期二) 下午五時整 靜宜大學第二研究大樓 401 會議室

陸、散會